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文件

大坝学〔2025〕14号

关于开展2025年度中国大坝工程学会 科学技术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了鼓励水库大坝领域的技术创新，推动水库大坝建设科技进步，为会员单位及广大水库大坝科技工作者做好服务，根据《中国大坝工程学会科技进步奖奖励章程》规定，现开展2025年中国大坝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包括科技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评选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评选范围

2025年度，学会将开展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两个子奖项的评选。科技进步奖授予在水库大坝相关的科学技术进步中做出了突出贡献的公民和组织。范围包括：在与水库大坝相关的科学研究、技术研发、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推广、标准和计量等工作中，取得的重要发现、重要方法、重大进展、理论创新等科技成果，以及具有重大科技创新且产生明显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效益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等。技术发明奖授予在与水库大坝相关的技术发明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公民和组织。范围包括：

在与水库大坝相关的科学研究、技术研发、工程建设、运行管理、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推广、标准和计量等工作中，取得的重要技术发明。

科技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都将评选一等、二等和三等奖。

二、提名渠道和要求

提名渠道包括单位提名和专家提名两种。各会员单位应当建立科学合理的遴选机制，积极提名本单位的优秀成果参加评选。

提名书是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各单位按照本通知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提名书及填写要求可从中国大坝工程学会网站 www.chincold.org.cn 下载。单位提名时，提名意见要求提名单位法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性专业委员会提名，需专委会主任签字并加盖秘书处挂靠单位公章）；专家提名时，提名意见要求专家签名，每位专家每年只能提名一个科技进步奖项目或者技术发明奖项目参与评选。提名书必须附上近三年内完成的查新报告和第三方评价报告。提名单位和提名专家需按照奖励章程和填写要求，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对材料的真实有效性负责。

参与报奖的项目完成人每人只能申报一个科技进步奖或者技术发明奖项目。技术发明奖项目的完成人必须有 2/3（含）及以上的人员为专利发明人。

2024 年学会科学技术奖未获奖项目，不得参与本次报奖，2024 年之前申报过的未获奖项目，须在研究成果及创新上有所突破才可提名申报本年奖项。

三、提名材料填报方法

有提名意向的单位、专家，请登陆中国大坝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励评审系统填写提名书并上传附件材料。奖励申报系统目前在更新完善，将于 2025 年 6 月 1 日开放，详情请关注中国大坝工程学会公告栏通知。

首次提名的单位、专家，请与学会奖励办公室联系，获取用户名和密码，然后开始填报。

四、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一）单位提名

提名单位需以正式公函的方式报送提名材料。提名单位报送的材料包括：（1）提名函 1 份；（2）提名多个项目的单位，请务必填报提名项目汇总表（附件 1），排好项目顺序；（3）纸质提名书原件 1 份，主件、附件合并装订，不要封皮。

（二）专家提名

纸质提名书原件 1 份，主件、附件合并装订，不要封皮，由项目完成人寄送我办，专家提名意见一栏必须有专家签名。

（三）评审专家

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提交《回避专家申请表》（附件 2），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并加盖项目完成单位公章。

（四）时间要求

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0 日，网上填报完成后，由系统自动生成提名书，签字盖章后寄至学会秘书处，秘书处接收材料的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五、其它事项

诚邀各单位、专家提名项目参加评选，对于获奖的项目，学会将邀请在水库大坝新技术推广研讨会、学会学术年会、堆石坝、碾压混凝土坝、大坝安全等国内外学术活动上作演讲，并通过奖励宣传册、技术展览等多种方式进行展示。特别优秀的项目，学会将向国家提名参加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评选。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理峰

电话：010-68585310

手机：13522952589（微信同号）

邮箱：chincold_award@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中国水科院 A 座
1266 室

邮政编码：100038

附件：1、推荐项目汇总表
2、回避专家申请表



主送：各会员单位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

2025 年 2 月 25 日印发

附件 1: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汇总表
(2025 年度)

提名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技术发明)	核心知识产权	成果应用及效益情况	第三方评价	提名奖项及奖等	单位提名排序

联系人：

手机号：

附件 2

回避专家申请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申请回避专家	1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2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3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每个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 3 人。原则上只限评审专家与被评审的候选人、候选单位或项目有利害关系的，项目完成人可以提出回避申请，并在提名时书面提出理由；学术观点不同、同行竞争等不得作为申请专家回避的理由。